

# 汕尾市科学技术局文件

汕科字〔2024〕180号

---

## 转发《关于开展2024年度广东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申报认定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各县（市、区）科技管理部门：

现将省生产力促进协会《关于开展2024年度广东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申报认定工作的通知》转发给你们，请积极组织开展2024年度广东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申报认定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申报要求

（一）申报单位按照省文件精神和要求进行网上申报。基地申报认定类别和认定条件按“2024年广东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类别与认定条件”执行。

（二）申报内容须真实可信，不得夸大自身实力与相关指标。各申报单位须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负责，申报单位和推荐单位要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科研诚信建设的若干意见》（厅字〔2018〕23号）要求，加强对申报材料审核把关，杜绝夸大不实，甚至弄虚作假。各申报单位、申报负责人须签署《申报材料真实性承诺函》（须加盖单位公章）。申报申请一经审核推荐，不予退回修改。

（三）有以下情形之一的申报单位或申报负责人不得进行申报：

1. 在省级财政专项资金审计、检查过程中发现重大违规行为的。

2. 已被认定为“广东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的（含复核不通过被取消“广东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资格的）。

3. 同一基地申报认定“广东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通过变换基地名称等方式进行多头或重复申报的。

4. 依托单位成立时间需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

5. 有尚在惩戒执行期内的科研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和相关社会领域信用“黑名单”记录的。

6. 违背科研伦理道德或宣传封建迷信、伪科学、反科学的。

## 二、申报程序

（一）注册。首次申报的单位可在广东政务服务网进行注册后转入省科技业务管理阳光政务平台进行申报；或者在省科技业务管理阳光政务平台注册单位信息，获得单位用户名和密码，同时获得为本单位申报负责人开设用户帐号的权限，申报负责人从

单位科研管理人员处获得申报用户名和密码，填写个人信息后进行申报。已注册的单位继续使用原有帐号进行申报和管理。

**(二) 申报。**各单位和申报人注册后，符合基地申报认定要求的，即可通过“广东政务服务网”或“省科技业务管理阳光政务平台（<https://pro.gdstc.gd.gov.cn/>）”登陆提交申报表及相关材料。申报单位网上集中申报时间为2024年7月30日9:00~2024年8月30日17:00。

**(三) 审核推荐。**各县（市、区）科技管理部门在省科技业务管理阳光政务平台对申报严格审查、择优推荐。并于2024年9月3日17:00前在网上完成审核推荐。

**(四) 纸质材料报送。**申报材料经主管部门审核提交后，系统将自动生成申报表及相关材料，下载打印纸质申报表和系统所上传提交的佐证材料纸质件（一式8份，申报表仅须申报单位出具意见及签章），各县（市、区）科技管理部门出具推荐函（一式两份），于2024年9月6日17:00前报送至市科技局科技服务科。

### 三、联系方式

联系人：市科技局科技服务科，蔡一妍（粤政易同名）；

联系电话：3219163、13929396266；

邮箱：swkjj3364002@163.com。

附件：1. 关于开展2024年度广东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

申报认定工作的通知

2. 申报材料真实性承诺函

3. 广东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申报表

汕尾市科学技术局

2024年8月1日